永政发〔2023〕32号

永安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永安镇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镇属各办所（中心、大队），驻镇各单位：

《永安镇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工作方案》经镇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永安镇人民政府

 2023年3月17日

永安镇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

工 作 方 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两山”理念，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做好迎接2023年湖南省环保督察的准备，进一步加强我镇生态环境管理，根据环委会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分工，结合我镇实际情况，决定开展永安镇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以解决好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为主要任务，以重点行业、重点企业为主攻方向，切实解决永安环境问题，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环境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行动目标

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问题导向、环保为民，精准科学、依法治污”的工作原则，着力完成各级各类信访交办问题的整改落实；着力减少企业工业废水、挥发性有机物、恶臭以及粉尘污染污染的产生和排放；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形成完善环境整治长效机制。

三、工作重点

**（一）加强重点企业检查。**本次行动着重对重点行业、企业进行检查，重点行业主要包括烧结制砖、家具、食品、印刷包装等生产性行业；重点企业主要包括各级各类环保信访投诉件涉气、涉水的问题企业。重点整治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偷排、篡改或伪造监测记录，私改暗管以及工业废气、粉尘无组织排放等问题。（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

**（二）加强大气面源污染防治。**加强餐饮油烟污染、餐饮门店油烟治理工作开展监管和执法。开展“控烧”专项执法，禁止露天焚烧垃圾和露天烧烤。（责任单位：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三）严格工地扬尘污染管控。**按照《长沙市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管理规范》中8个“100%”要求，持续提升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等各类工地扬尘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工地现场扬尘污染管控。（责任单位：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平台公司）

**（四）健全市政排水系统。**加强与园区对接，完善排水规划及相关排水设施。建立日常管网巡查维护制度，加强对市政排水管网雨污分日流情况进行常巡查、监管。（责任单位：重点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五）加强道路扬尘污染管控。**增加洒扫频次，加强扬尘抑制，切实降低积尘负荷。加强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加大集镇范围内的清扫清洗力度。（责任单位：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环卫公司）

**（六）加强吸污车作业管理。**对辖区内吸污车作业实行报备制度；企业需要吸污车作业，经环保站进行备案后方可进行；对市政管道吸污作业，由重点项目建设服务中心统一安排调度。加强巡查，严禁吸污车未经报备私自上路作业，一经发现，依法依规严肃处理。（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城镇建设管理办公室、重点项目建设服务中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园区中队）

**（七）严格裸露地块扬尘污染管控。**裸露地块扬尘污染管控采取动态管理，合理规划作业平整时间，减少大面积裸露，确保全面复绿、覆盖到位。（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

**（八）回应解决群众生态环境诉求。**关注生态环境重点投诉领域和企业，落实属地和行业责任，提前介入、及时妥善处置群众环境信访举报、舆情反映等问题，确保群众反映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各村）

四、工作步骤

**（一）动员摸底阶段（3月14日至3月18日）**召开环境整治百日攻坚动员会，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迅速行动。各部门、各村按照职责分工，对辖区内重点环境问题进行排查，建立问题清单，并全面梳理生态环境信访问题。

**（二）综合整治阶段（3月19日至4月30日）**按照边查边改、即知即改要求，责任部门制定相应的整改实施方案。明确时限要求，确保整改到位。同时，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列入重点监管名单的企业进行“诊断”，通过“专家诊断、整改落实、监督检查、执法介入”四步走，加快解决一批久拖不决的环境问题。

**（三）执法督查阶段（5月1日至5月31日）**对辖区内重点问题必须逐一进行实地核查和监测，确保治理改造等相应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同时，协同省市生态环境部门采取执法督查，对整改不力，不能做到持续稳定达标的企业依法立案查处。

**（四）建立长效机制阶段（6月1日至6月21日）**聚焦环境整治中的突出问题，明确属地管理责任和行业部门责任，完善工作模式，提高整治工作质量，建立起环境问题处理长效机制，巩固整治成果。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永安镇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由党政班子成员统揽，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统筹协调、督查督办，明确各责任部门、各村任务分工。各职能部门、各村要按照任务分解强化责任落实，对照分工，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按时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

**（二）加强技术支撑。**要充分利用“智慧环保”、环保管家和第三方机构的技术支撑作用，在全面摸底排查、诊断、污染防治技术升级改造、监测体系建设、队伍能力提升等方面深化合作。

**（三）加强压力传导。**要压紧各部门、各村环保主体责任，对重点问题要落实约谈、例行监测、督查通报、立案处罚等。加大监督力度和执法力度，把环境问题整改作为近期环境保护的主攻方向和首要任务，确保永安镇环境优良，居民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四）加强舆论宣传。**大力开展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宣传教育工作，让永安企业、居民了解环境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同时对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中的突出问题要加大媒体监督和曝光力度，形成震慑和正面引导，对部门和个人不履行环境整治责任，造成环境问题的，追究部门和个人的责任。

永安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3年3月17日印发